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dical and Bio Science Limited

中華藥業生物科學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舉行之中華藥業生物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已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建議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5,810,000股，此乃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之股份總數。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概無受到任何限制及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放棄表決。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之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之特別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公司名稱由「China Medical and Bio Science Limited」更改為「Oriental Unicorn Agricultural Group Limited (東麟農業集團有限公司)」	224,488,400 (100%)	0 (0%)

*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提呈之特別決議案全文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本決議案所獲得之贊成票數超過75%，故上述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將就有關更改名稱分別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一切必需登記及／或存檔手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更改名稱之生效日期及股份之新股份簡稱。

代表
中華藥業生物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
李永超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李永超先生、王志銘先生、張曉斌先生及汪世華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喬龍先生及汪滿霞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欣琪女士、廖愛敏女士及李景星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及其所載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inamedical)。

* 僅供識別